

2006年10月25—26日

中国 北京 建国饭店

习惯国际人道法研究：  
背景与成果

圆桌会议主办单位：

红十字国际委员会东亚地区代表处

与

中国国际法学会

# 2006年10月25日

8:45 – 9:30

报到

9:30 – 10:00

开幕式:

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**曹建明**阁下致开幕词

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委员**让·阿布特**先生致开幕词

红十字国际委员会东亚地区代表处主任**德尼·阿里斯通**先生致欢迎词

10:00

集体合影

10:30 – 11:00

茶歇

第一阶段

11:00 – 12:30

习惯国际人道法研究介绍

- 条约法与习惯法之比较
- 起源、目的、方法论
- 成果总结
- 需要澄清的问题

主席: **乌梅希·卡达姆教授**  
红十字国际委员会设于吉隆坡的地区代表处  
学术界地区法律顾问

发言人: **让-马里·亨克茨博士**  
红十字国际委员会日内瓦总部法律顾问

讨论与提问

12:30 – 14:00

午餐

## 第二阶段

**14:00 – 15:30**

### 敌对行为

- 区分原则
- 比例性原则
- 攻击中的预防措施

主席：**爱资哈里·宾·阿卜杜勒·阿齐兹**  
马来西亚海军法律顾问

发言人：**李兆杰教授**  
中国清华大学法学院

### 讨论与提问

**15:30 – 16:00**

茶歇

## 第三阶段

**16:00 – 17:30**

### 武器

- 一般原则
- 非常规武器：核武器、化学与生物武器
- 包括地雷在内的常规武器

主席：**朱文奇教授**  
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

发言人：**爱资哈里·宾·阿卜杜勒·阿齐兹**  
马来西亚海军法律顾问

**18:00**

由红十字国际委员会招待欢迎晚宴

## 26 October 2006

### 第四阶段

9:00 – 10:30

#### 人员的待遇

- 基本保证
- 失踪人员
- 被剥夺自由的人

主席： **李兆杰教授**  
中国清华大学法学院

发言人： **亚历山大·费特先生**  
红十字国际委员会设于吉隆坡的地区代表处  
地区法律顾问

#### 讨论与提问

10:30 – 11:00

茶歇

### 第五阶段

11:00 – 12:30

#### 特殊作战方法

主席： **让-马里·亨克茨博士**  
红十字国际委员会日内瓦总部法律顾问

发言人： **索利曼·桑多斯先生**  
菲律宾红十字会国际人道法国内委员会  
非政府组织副主席

#### 讨论与提问

12:30 – 14:00

午餐

### 第六阶段

14:00 – 15:30

#### 实施

- 尊重及确保尊重的义务
- 责任与赔偿
- 战争罪

主席： **索利曼·桑多斯先生**

菲律宾红十字会国际人道法国家委员会  
非政府组织副主席

发言人：**朱文奇教授**  
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

### 讨论与提问

**15:30 – 16:00** 茶歇

### 第七阶段

**16:00 – 17:30** 促进习惯国际人道法的发展

- 政府部门的作用
- 武装部队的作用
- 学术界的作用

主席：**亚历山大·费特先生**  
红十字国际委员会设于吉隆坡的地区代表处  
地区法律顾问

发言人：**乌梅希·卡达姆教授**  
红十字国际委员会设于吉隆坡的地区代表处  
学术界地区法律顾问

**17:30 – 18:00** 茶歇

**18:00** 由**乌梅希·卡达姆教授**进行讨论总结

**18:30** 圆桌会议结束

**19:00** 由中国国际法学会举行告别晚宴

### 红十字国际委员会驻东亚地区代表处

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9号  
齐家园外交公寓 B4—2 100600  
电话：+86 10 85323290  
传真：+86 10 65320633  
电子邮件：beijing.bej@icrc.org  
网站：www.icrc.org

### 中国国际法学会

北京市西城区展览路24号 100037  
电话：+86 10 68323098  
传真：+86 10 68314018  
电子邮件：csil@public.bat.net.cn